

证券代码：872505

证券简称：辉腾科技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胜才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公司于2020 年4月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285,22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翟俊龙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陈彬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张胜才代表董事会将公司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公司2019 年生产经营、研发工作情况向参会董、监、高进行了汇报，并提出了公司2020 年发展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二）《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19 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主席彭华提交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三）《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参阅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四）《关于<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计报告数据，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分析。2019 年全年营业收入 2220.53 万元，其他收益（政府补助及奖励等）132.63 万元，全年亏损 1664.92 万元，财务工作正常完成。详参阅本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五）《关于<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公司年初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六）《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合并)为-60,605,016.33 元，资本公积余额(合并)2,026,869.56 元。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七）《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60,605,016.33元，公司实收股本106,505,943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司亏损原因主要是因前期研发投入大，产品切入市场慢，销售增长慢，待后期实现盈利弥补亏损。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八）《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九）《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规范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十）《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保障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确保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发展，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修订本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94,717,252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4.45%。
反对 5,567,974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5.55%，弃权 0 股。
宁波丰年鑫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该议案投反对票，要求公司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修订章程。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任命陈晓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翟俊龙因家庭和工作原因，已申请辞去董事职务，经董事会提名，现拟任命陈晓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 12 月 25 日向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400 万元，公司以房产、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公司董事长张胜才及其配偶王正瑜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与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编号为 2019 年自银高保字 53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 2 年，提供 2880 万元的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张胜才及配偶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现需要补充确认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64,798,08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张胜才、张胜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 35,487,140 股。

（十四）《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原向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元将到期，到期后，预计将会重新借款，张胜才可能以自有本公司股权 1000 万股继续为该借款进行保证担保。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原向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400 万元将到期，到期后，预计将会重新借款，张胜才及其配偶可能会继续为该借款进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另外，2020 年可能新增银行借款 500 万元，预计张胜才还将增加 62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64,798,08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张胜才、张胜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 35,487,140 股。

（十五）《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 100,285,226 股，占出席本次年度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郇海亮、张楠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晓龙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8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